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诚益通控制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北京诚益通控制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益通”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对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29 号”文核准，诚益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52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8.91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8,743.2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40,900,041.09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46,531,958.91 元。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15]第 2-00015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的储存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诚益通控制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于 2011 年 6 月 20 日经公司第 1 届董事会第 2 次会议审议通过。2015 年 4 月 10 日，公司已与西南证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支行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由公司在该等银行开设了 3 个专户存储募集资金。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专人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行	账号	金额（元）	用途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75080188000116455	13,238,800.86	医药及生物工程自动化控制系统产业化项目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7117510182600015618	4,919,377.11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支行（注）	20000001905700004187961	0.00	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18,158,177.97	

注：公司开立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16 年 7 月销户。

二、2016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诚益通 2016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4,653.2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55.1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905.4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医药及生物工程自动化控制系统产业化项目	否	13,000.00	13,000.00	-	955.01	11,713.04	-	-	2015年12月31日	57.96	否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000.00	3,000.00	-	0.02	2,521.07	-	-	2017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9,000.00	8,653.20	-	0.15	8,671.32	-	-	2015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25,000.00	24,653.20	-	955.18	22,905.4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 医药及生物工程自动化控制系统产业化项目尚未达产, 未达到预计效益;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因尚未全部竣工,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未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 预计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5 年 4 月 16 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人民币 5,927.02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三、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16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2016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 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2016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2016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2016年4月25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信专审字[2017]第2-00317号”《北京诚益通控制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审核报告》，认为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编制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2016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的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保荐代表人通过查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台账及相关凭证、相关公告和支持文件等，对公司高管等相关人员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诚益通2016年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诚益通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及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委托理财等情形；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诚益通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诚益通控制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2017 年 4 月 25 日

王晓行

2017 年 4 月 25 日

张海安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 25 日